

证券代码：603797

证券简称：联泰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3-058

转债代码：113526

转债简称：联泰转债

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23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李超先生召集及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均参与表决，共收到有效表决票3张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议案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监事会有效运作，切实履行职责，经监事会监事投票选举李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（监事会主席简历见附件）

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2月27日

附件：监事会主席简历

李超，男，1987年5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硕士学历，国际注册内审师、中级会计师。历任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员及财经审计经理，现任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中心副总监、汕头市联泰投资有限公司监事、汕头联泰物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、汕头市联泰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监事、惠州市卓越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监事。